

证券代码:002810 股票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0-024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的主要内容有:将原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工资薪金总额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近年来随着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工资薪金总额大幅增加,计提未支出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增大,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拟调整计提比例。

2、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工资薪金总额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近年来随着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工资薪金总额大幅增加,计提未支出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增大,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拟调整计提比例。

3、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工资薪金总额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近年来随着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工资薪金总额大幅增加,计提未支出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增大,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拟调整计提比例。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工资薪金总额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近年来随着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工资薪金总额大幅增加,计提未支出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增大,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拟调整计提比例。

《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工资薪金总额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近年来随着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工资薪金总额大幅增加,计提未支出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增大,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拟调整计提比例。

2、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工资薪金总额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近年来随着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工资薪金总额大幅增加,计提未支出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增大,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拟调整计提比例。

3、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工资薪金总额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近年来随着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工资薪金总额大幅增加,计提未支出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增大,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拟调整计提比例。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工资薪金总额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近年来随着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工资薪金总额大幅增加,计提未支出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增大,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拟调整计提比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工资薪金总额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近年来随着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工资薪金总额大幅增加,计提未支出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增大,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拟调整计提比例。

2、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工资薪金总额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近年来随着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工资薪金总额大幅增加,计提未支出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增大,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拟调整计提比例。

3、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工资薪金总额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近年来随着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工资薪金总额大幅增加,计提未支出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增大,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拟调整计提比例。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工资薪金总额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近年来随着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工资薪金总额大幅增加,计提未支出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增大,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拟调整计提比例。

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六、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等指标无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810 股票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0-026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1.会议召开日期:2020年5月6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6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6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四、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五、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六、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七、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八、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九、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十、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十一、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十二、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十三、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十四、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十五、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十六、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十七、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十八、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十九、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二十、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二十一、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二十二、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二十三、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二十四、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二十五、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二十六、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二十七、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二十八、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二十九、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三十、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三十一、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三十二、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三十三、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三十四、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三十五、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三十六、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三十七、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三十八、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三十九、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四十、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四十一、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四十二、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四十三、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四十四、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四十五、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四十六、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四十七、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四十八、会议召开的地点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开展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9.00 《关于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融资额度的议案》

10.00 《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2.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13、14、15为等额选举示例

1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3.01 选举毕于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2 选举毕松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3 选举谭在英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4 选举杨丙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4.01 选举杨尚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2 选举姜念先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3 选举李洪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5.01 选举田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15.02 选举殷晓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16.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年)的议案》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③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2)、委托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④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及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3)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4月29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4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赫达路999号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联系人:毕松岭、卢朝晖

联系电话:0533-6696036
传 真:0533-6696036

5.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零 二 零 年 四 月 十 一 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投票时间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2810”,投票简称为“赫达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若仅在某位候选人名下打“√”而未填报选举票数,视为该位候选人得到该股东所投与其持股数相同的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
股东所拥有的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
股东所拥有的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三、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6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业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行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网站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一、本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何一种情形。
 是 否

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或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三、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六、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七、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八、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九、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十、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十一、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十二、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十三、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十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十六、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十七、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十八、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十九、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二十、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二十一、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二十二、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二十三、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二十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二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二十六、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二十七、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二十八、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二十九、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三十、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三十一、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三十二、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三十三、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